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概述：为降低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增强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套期保值为原则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铜、铝、塑料、多晶硅等品种。交易工具包括期货、期权、远期、掉期、互换等金融产品及上述金融产品的组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场所为境内正规商品衍生品交易所，且只与具有商品衍生品交易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在手合约的保证金金额和权利金上限在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2、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铜、铝、塑料、多晶硅等原材料或产成品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商品衍生品交易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光伏和特种线缆业务。为降低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不利影响、增强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套期保值为原则，从事铜、铝、塑料、多晶硅等与公司生产原材料或产成品价格高度相关的商品衍生品交易。商品衍生品交易以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实际生产需要或风险敞口相匹配。

（二）交易金额

根据公司经营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套期保值为原则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铜、铝、塑料、多晶硅等品种。交易工具包括期货、期权、远期、掉期、互换等金融产品及上述金融产品的组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场所为境内正规商品衍生品交易所，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广州期货交易所等。为了更好地实现套期保值效果，不排除从事灵活性更高的场外衍生品交易的可能性。公司及子公司只与具有商品衍生品交易资质的金融机构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

（四）交易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资金来源

期货套期保值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三、交易风险分析和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指因价格变化使持有的商品衍生品合约的价值发生变化而产生的风险，是商品衍生品交易中最常见、最需要重视的一种风险。在套期保值中可能出现期货价格的波动幅度、频率与现货价格产生差异，可能产生额外的利润或亏损。在非理性市场中系统性风险可能给公司的衍生品业务造成不确定的损失。

2、信用风险：指由于交易对手不履行履约责任而导致的风险。期货交易由交易所担保履约责任，几乎没有信用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可分为流通量风险和资金量风险。流通量风险是指商品衍生品合约因市场成交量不足导致无法及时以合理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资金量风险是指当资金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时，所持有的头寸面临强制平仓的风险。

4、操作风险：指因信息系统或内部控制方面的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性。

5、法律风险：指在商品衍生品交易中，由于相关行为（如签订的合同、交易的对象、税收的处理等）与相应的法规发生冲突致使无法获得当初所期待的经济效果甚至蒙受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商品衍生品交易计划系根据市场及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业务各环节进行相应管理。

1、坚持套期保值，确保商品衍生品交易与公司现货业务经营相匹配，尽可能选择与公司持有的现货品种价格相关性较高的商品衍生品开展交易。

2、选择持有资质牌照、操作运营规范透明的交易所及金融机构作为商品衍生品交易平台。

3、公司会选择市场成交量可满足套期保值数量需求的合约进行交易。根据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资金调拨指令，严格控制保证金头寸。

4、依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等内部管理规定的要求，针对业务管理原则、业务准入管理、期货账户管理、交易审批管理、套期关系管理、账户资金管理等环节的具体管理进行规定，持续完善风控体系。

5、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商品衍生品交易的规范性、内控制度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可有效降低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实现长期稳定经营与发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商品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6 日